

安徽广播电视大学文件

皖电大〔2019〕21号

关于印发《安徽广播电视大学办学先进单位 评选表彰办法（修订）》的通知

各分校，广德学院、宿松学院，行业系统合作办学教学点，校内有关部门：

为促进全省电大系统的持续健康发展，自2010年起我省电大系统开展了办学先进单位评选表彰。办法实施及修订以来，有效促进了我省电大系统的各项工作，提高了电大教育教学质量，并在全省电大系统形成争先创优的良好局面。为持续推进电大办学体系建设，推进开放大学建设，在总结办学先进单位评选表彰经验的基础上，进一步修订完善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安徽广播电视大学

2019年5月7日



安徽广播电视大学“办学先进单位”评选表彰办法

(修订)

为持续推进开放大学办学体系建设,进一步提升系统品牌意识,强化办学内涵建设,规范办学行为,提升全省电大系统的竞争力和社会影响力,促进系统整体转型发展,更好地为我省终身教育体系构建和学习型社会建设服务,省校决定,在全省电大系统每年开展一次“办学先进单位”的评选表彰活动。为妥善做好评选表彰活动的具体事宜,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评选对象

“办学先进单位”的评选对象为全省电大系统各分校和各县级工作站(教学点)。

每年原则上表彰8所市级电大分校和15所县级电大工作站(教学点)。

二、评选标准

安徽电大“办学先进单位”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办学定位与理念、系统建设与管理、招生工作、教学及教务管理、教学设施及应用情况、资源建设及应用情况、经费管理、终身教育与非学历继续教育等八项内容,具体详见《安徽广播电视大学“办学先进单位”评价指标体系》。

申报单位凡当年在办学方面取得突出成绩,或办学业绩在当地获得较高社会认可度的,可申请加分,原则上不超过5分。

三、评选方法

“办学先进单位”的评选由各市级电大分校根据评选条件自行决定是否申报,且负责所属县级电大工作站(教学点)的评选、推荐工作。申报程序及申报材料是:

①填写《安徽广播电视大学“办学先进单位”申报表》;

②递交申报报告,申报报告以评选年年度工作的开展情况为依据,对照《安徽广播电视大学“办学先进单位”评价指标体系》所列出的内容逐条自评。凡申请加分的,需在申报报告中附列相关佐证材料。

各申报单位报送的申报材料需签字盖章，并同时报送相关材料的电子版。县级电大工作站（教学点）申报材料由分校签署意见后，由相关分校统一报至省电大招生与系统建设办公室。

省校“办学先进单位”评选工作领导小组，根据全省申报情况，按照业务归口原则参照《安徽广播电视大学“办学先进单位”评价指标体系》打分、排序，并提出推荐单位名单，报经省电大会议研究决定。

四、表彰

省电大对获得“办学先进单位”荣誉的分校、工作站（教学点）予以表彰。“办学先进单位”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奖励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坚持评选条件，确保评选质量。

（二）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。评选结果将在省电大校园网上进行公示，接受全省电大系统的监督。

（三）严肃评选工作纪律。对弄虚作假、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单位，经查实后撤销其评选资格。

（四）凡出现办学违规行为、严重违纪事件及重大教学事故等，实行一票否决，取消本年度的参评资格或撤销表彰结果。

（五）按时报送材料。申报材料截至日期为评选年的11月30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六、本办法由省电大招生与系统建设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七、本办法自下发之日起施行。2015年11月制定的《安徽广播电视大学“办学先进单位”评选表彰办法（修订）》同时废止。

附件1.《安徽广播电视大学“办学先进单位”申报表》

2.《安徽广播电视大学“办学先进单位”评价指标体系》

附件 1:

安徽广播电视大学“办学先进单位”申报表

申报单位(签章):

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|--|
| 申报单 位基本 情况 | 名 称 | | 负 责 人 | |
| | 地 址 | | 联 系 人 | |
| | 联系电话 | | 电子邮箱 | |
| 主要 业 绩 | (可另附页) | | | |
| 分校 意见 | (公章) 年 月 日 | | | |

附件2. 安徽广播电视大学“办学先进单位”评价指标体系

| 序号 | 观测点 | 评价指标 | 权重 | 分值 | 主评部门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|-----|----|------------|
| 1 | 办学定位与理念 | 1.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以及地方党委、政府的决策部署，办学定位准确，办学目标明确，办学特色鲜明。 | 10% | 2 | 办公室、发展规划处 |
| 2 | | 2. 积极落实省校各项工作部署，落实开放大学建设各项任务。 | | 6 | |
| 3 | | 3. 学校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执行良好。 | | 2 | |
| 4 | 系统建设与 管理 | 1. 高度重视系统建设工作，积极依托、维护电大系统办学，能踊跃参加国家开放大学、省电大在教学、管理、服务、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组织的各项活动。 | 10% | 4 | 招生与系统建设办公室 |
| 5 | | 2. 分校对所辖县级电大工作站（教学点）的发展有规划、有指导、有措施，认真履行相关管理职责，提供满足办学需要的各项支持服务；县级电大工作站（教学点）能积极配合并接受上级电大的业务指导，积极支持并参与电大系统建设，自觉维护电大声誉。 | | 4 | |
| 6 | | 3. 教学点设置严格履行审批程序。 | | 2 | |
| 7 | 招生工作 | 1. 电大学历教育成为学校办学的主体，年招生数在同级申报单位中位于前列，且占当地人口的比例较高；积极参与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等项目。 | 20% | 10 | 招生与系统建设办公室 |
| 8 | | 2. 招生管理规范有序，招生宣传、入学资格审核、入学水平测试和入学资格承诺书的签订等工作符合国家开放大学、省教育厅和省电大的要求。 | | 4 | |
| 9 | | 3. 没有跨区域（或变相跨区域）招生、委托个人或中介机构代理招生、“异地招生、挂靠注册”等违规行为发生。 | | 3 | |
| 10 | | 4. 能规范使用“国家开放大学招生管理系统”采集、管理学生的报名信息，确保报名学生基本信息的完整、准确，并做到及时录入和上传。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识别器使用率高。 | | 3 | |
| 11 | 教学及教务管理 | 1. 重视队伍建设，保证队伍稳定。市级电大对所辖工作站（教学点）的教学教务工作提供有效的指导、管理、培训与服务；县级电大工作站能认真执行上级电大的各项教学教务工作规定。师资力量满足教学需要，教学教务管理人员配备合理，且人员业务素质较高。 | 20% | 4 | 教务处 |
| 12 | | 2. 明确教学中心地位，牢固树立教学质量意识，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党委会或校长办公会专题研究教学工作。认真组织教学工作，落实各教学环节要求，深化教学改革，促进教学创新，积极引导、组织学生利用国开学习网学习，网上教学取得实效，为学生提供必要的面授导学，实践环节安排有序。 | | 4 | |
| 13 | | 3. 积极开展或组织人员参加上级电大组织的各种教学、教研、教务等活动（含各种教学及教务培训会、教学及教务评比比赛、教学团队活动等）。 | | 4 | |
| 14 | | 4. 能在规定时间完成各类教务管理数据的上报工作（新生注册、课程注册、课程报考、相关成绩数据、学位材料、毕业初审等），上报数据及时完整。 | | 4 | |
| 15 | | 5. 考点硬件条件达标，考试组织管理规范，考风考纪良好，近两年来无重大违纪、舞弊现象，无被举报、网络监控到的违纪事件。 | | 4 | |

附件2. 安徽广播电视大学“办学先进单位”评价指标体系

| 序号 | 观测点 | 评价指标 | 权重 | 分值 | 主评部门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6 | 教学设施及应用情况 | 1. 学校网络出口总带宽满足办学需要, 其中分校不少于100M。 | 10% | 1 | 信息技术与网络管理中心 |
| 17 | | 2. 学校网站能够较好地为办学服务, 其中分校网站拥有独立域名。 | | 1 | |
| 18 | | 3. 学校网站能正常访问。 | | 1 | |
| 19 | | 4. 网站栏目设置合理, 内容更新及时, 界面设计美观。 | | 2 | |
| 20 | | 5. 多媒体教室和网络机房满足教学需要, 其中分校多媒体教室不少于5间、网络机房不少于2间。 | | 1 | |
| 21 | | 6. 专职技术人员满足办学需要, 其中分校不少于2人。 | | 1 | |
| 22 | | 7. 对于省校发布或转发的网络安全告知, 能及时处理和反馈。 | | 2 | |
| 23 | | 8. 加入省校技术讨论qq群, 积极参加省校组织的技术会议和讨论。 | | 1 | |
| 24 | 资源建设及应用情况 | 1. 重视数字化学习资源建设, 加强组织保障、制度保障、经费保障。 | 5% | 1.5 | 学习资源中心、图书馆 |
| 25 | | 2. 重视课程资源意识形态审查, 建立了学习资源的内容审查机制。 | | 0.5 | |
| 26 | | 3. 注重资源制作能力提升。基础条件的建设与应用; 组织开展制作能力培训, 参加国家开放大学、省电大在数字化学习资源制作方面的培训。 | | 1.5 | |
| 27 | | 4. 通过自建、共建、共享、引进相结合, 积淀形成了丰富的学习资源, 可以满足多样化学习需求, 为当地全民数字化学习、终身教育体系构筑提供良好的支撑服务。 | | 1.5 | |
| 28 | 经费管理 | 1. 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收费管理制度, 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项目和标准进行收费。 | 10% | 3 | 财务处 |
| 29 | | 2. 认真落实收费公示制度。 | | 2 | |
| 30 | | 3. 能及时、足额上缴上级电大各项费用, 无拖欠现象。 | | 5 | |
| 31 | 终身教育与非学历继续教育 | 1. 开展非学历继续教育培训项目。 | 15% | 4 | 培训学院、非学历继续教育管理办公室、社区教育学院、老年开放大学 |
| 32 | | 2. 参与省校非学历继续教育项目。 | | 4 | |
| 33 | | 3. 政府支持、学校重视社区教育与老年教育。有专门机构、人员、经费保障。 | | 2 | |
| 34 | | 4. 积极开展社区教育培训活动, 开展老年教育线上及实体办学。 | | 2 | |
| 35 | | 5. 重视社区教育、老年教育网络学习平台、资源建设及推广使用, 措施有力。 | | 2 | |
| 36 | | 6. 积极创建学习型城市、国家级或省级社区教育、老年教育品牌。 | | 1 | |
| 37 | 合计 | | 100% | 100 | |